

藏北牧民
——人类学田野考察笔记
(Trip to Nomad Areas of Western Tibet—Travels of Anthropological Fieldwork)

格勒
(L. Gelek)

有一天我们又起了一个大早，在夜深人静时向着北方走去。从此，离开了高山峡谷，在荒无人烟的沙滩与草原间穿行。开阔的大地上，无所谓路，挖两条沟，立几块石头，就权当路标，有时路上有十几条轮辙痕迹，要不是有本地人带路，我们绝对不知道该朝哪条路走。从西藏昂仁（Ngamring）县城一直到阿里狮泉河镇，一路上大部分都是这种沙漠草原，即万里藏北，

藏语称为“羌塘”，意为北方荒原的地方。窗外看不见一棵树一株草，几个小时看不见人影。这个人迹罕至的地方被人称为“藏北无人区”。据资料介绍，“羌塘”夹在昆仑、唐古拉与念青唐古拉山之间，东西长约1200公里，宽约700公里，是地球上少数几个保持完好的大漠之一。像阿里的其他地区一样，它并不是从来就如此荒凉的。根据地质学家的考察，“藏北地区的自然面貌，在地质发展史上经历过剧烈的变化。第三纪在这里形成了大面积的古代湖泊。一系列的湖泊相贯通，气候湿润，呈现着草木葱茏的景象。第四纪以后，随着青藏高原的大面积隆起，气候不断变干变冷，自然环境也发生了深刻的变化。湖泊缩小、分离，形成了多极湖岸线和湖滨平原，附近有成片的沼泽草地或河流通过”。“有的地方还有泉水，或可供居住天然岩洞”。“这些自然条件适合于人类的采集渔猎活动，因而成为旧石器时代晚期和中世纪时代人类居住的乐园。估计当时的自然条件比现在优越，气候可能还不像现在这样干冷。这就比较容易解释为什么今天已逐渐荒漠化的双湖一带，而中世纪人类却在那里居住活动。”直到现在，西藏也是我国湖泊最多的地区，总面积达2.42万平方公里以上，这些湖泊大部分都在万里藏

北高原，其中5平方公里以上的湖泊有307个。藏北高原湖泊总面积有2.14万平方公里，无论面积还是数量都占西藏全区的80%以上；其中面积超过100平方公里的就有8至12个，超过500平方公里的有7个。纳木错湖有1920平方公里，色林错湖有1865平方公里；当惹（雍）错1399平方公里。这些湖泊绝大部分是盐湖（或叫咸水湖），湖泊强烈退缩，形成了周围广阔的湖滨平原，为游牧文化的形成提供了最好的自然环境。直到今天，这片被人称为“生命禁区”的土地，其实生活着上百种兽类和各种鸟类，其中包括国家一级保护动物如黑颈鹤、野驴、野牦牛、雪豹等。黑颈鹤一向有“鸟类熊猫”之称，目前世界上仅存700多只，栖息在我国青藏高原和云贵高原，已被列为濒危动物；野牦牛是高原上最雄伟最有气魄的野生动物。有的野牦牛体重可达1000公斤，力大无比，足以撞翻一辆解放牌汽车；善跑的藏羚羊身体像绵羊一样，有两条弯弯的长角，所以牧民们称为“长角羚”。每当春夏之交藏羚羊的产羔季节来临时，母羚羊从四面八方来到大雁汇集的地方，大雁吃羚羊的胎盘，羚羊则吃大雁的粪便，飞禽走兽配合默契，各有所得。当母羚羊从产羔的地方回到平时的集居地时，成百上千的公羚羊会自动组织起来，或当先锋，或作后卫，共同保护母羚羊和羊羔。过河的时候，公羚羊先下水，在下游排成一道屏障，一旦有小羊被水冲倒，公羚羊便拦住它。想必它们也和我们人类一样，有它们自己依靠的社会组织和严密的组织纪律。夜晚有时在车灯的光柱下，可看见被汽车惊醒的野兔慌慌张张地到处乱窜；有时会有一只狐狸“嗖”地穿过马路；白天偶尔能看见在小溪边嬉戏的旱獭，它们见到汽车后又慢慢地躲回自己的洞里；还有两三个一堆，四五只成群的黄羊，黄脊背，白屁股，小黑尾巴向上翘着，我们又称为野羊。它们老远看到车，就跑到山岗上，再昂首张望……50年代随军记者林田亲眼目睹成百头野驴排成一行，在这片平原上飞奔，扬起的沙土被大风冲走，竟留下一条小路似的“风沟”，大概再优秀的导演也难以指挥动物拍出如此壮观的场面。在广袤的无人区，还生活着狼、棕熊、雪鸡、豺狗等等，堪称世界上最大的“高原珍稀动物园”。

眼望辽阔的沙漠，我一下子想到美国的拉斯维加斯，当初梦想在那一片荒地上建立种种繁华娱乐设施的狂小子，不是被人们视为异想天开吗？但他竟然梦想成真，现在拉斯维加斯已成为世界上最大的赌城，财源滚滚。可眼前这片土地，

仍然是身怀绝壁，不为人知。正在沉思中，忽然听到坐在前面的南希教授一声大叫，原来汽车前方几百米以外有一头野驴在“咚、咚”的枪声中缓缓倒下。南希教授非常疼爱动物，这时一边流泪，一边痛心地说，这些动物在世界上已经很少了，打一只少一只，这样会绝种的呀！是啊，有狩猎习惯的牧民，在交通发达、武器先进的今天，猎杀动物比过去容易得多，加上利益的驱动，来此狩猎的外地人也越来越多。因此，一路上能看见的野生动物一年比一年少；也能看到路边、河中留下了一些野兔、野羊和牦牛的尸骨，叫人看了心情十分沉重。我不知道，假如有一天，古老的野牦牛、野驴、野羊和其他各种动物都没有了，人类还能独自生存在这片净土吗？即使能生存，又有什么意义呢？前景确实堪忧。幸运的是，最近国家已将此地划为最大的野生动物保护区。为了我们自己的将来，有必要让每个人都知道保护野生动物的重要在无人区，吃饭问题只能自己解决。我们的越野车后面塞满了在拉萨好不容易才买到的压缩饼干、罐头、饮料，还有茶叶、大米、方便面。当我们在一个略有“绿洲”的地方停车，准备享受半日颠簸之后的野餐时，才发现一箱饮料中大部分已经破裂。正在我们手忙脚乱之时，乘坐另一辆车的阿里藏族干部早已围坐在几块石头砌成的灶前，美滋滋地开始进餐了。书记扬着手说：“你们就别忙乎了，上我们这儿来吃吧。”我们既窘又羞，带着所剩无几的饮料，高兴地加入了他们的圈子。他们几乎每人有一个竹篮，里面装着风干肉、面饼、糌粑等，就着热茶，吃得香喷喷的。这时我觉得祖先传下来的食谱最顶用。因为在这片人烟稀少的土地上，不可能在短时间内架锅升火煮饭，只能简简单单地烧点茶，吃点糌粑，以风干牛羊肉裹腹。有人将这种饮食习惯视为落后，那么什么是先进的呢？是肯德基还是麦当劳？这未免可笑。人类的食物岂有高低之分、先进、落后之别！各民族各地区的饮食结构经过长期的生活实践而形成，与环境气候密切相关，自有一定的道理。正如四川人嗜辣、广东人喜汤，西藏人则爱喝酥油茶。如果仅仅因为藏族牧民吃不上水果蔬菜，就断定他们缺乏什么维生素的话，是没有什么科学根据的。美国的体质人类学家贝尔曾在无人区对牧民每天吃的糌粑、牛奶、酥油、牛羊肉等进行过跟踪采样研究，结果发现牧民们并不缺少什么维生素。相反，人们常说到了高原只要多喝酥油茶，就能减少高山反应。总之，在吃的问题上入乡随俗保证错不了。

藏北与东部昌都的西北部，青海的玉树、果洛，四川甘孜州的石渠、色达、阿坝州的红原连成一片，形成青藏高原上最大的游牧文化圈。生活在这片土地上的人们，早在1000多年前就将野牦牛驯养为家牛。他们在恶劣的自然条件下，积累了丰富的生产生活经验，有的技术如今只有他们才会，如将牛奶加热制成酥油、酸奶；用野牛角制成奶桶；杀了牛羊之后，拆骨剔肉，干净利索；将羊毛牦牛毛加工成羊毛垫、羊毛毯，还自制雨衣及漂亮的彩带。因为牦牛与牧民的生活紧密联系在一起，所以牦牛受到藏族人民的格外尊敬。他们亲切地称牦牛为“诺尔布”即宝贝之意。因为他们吃的是牦牛肉和牦牛产的奶制品，垫的是牦牛皮，住的是牦牛毛制成的帐篷，用的是牦牛绳、牦牛皮口袋，甚至烧的也是牦牛粪，所以牦牛成了青藏高原上人人喜爱的动物。尤其在大大小小的喜庆日子里，牦牛舞是传统的保留节目；各种绘画石刻，牦牛也是必不可少的艺术形象。无论寺院画师，还是普通画家，都不约而同地喜欢画牦牛。古老的本教文献也说牦牛是从天空降到冈底斯山顶的。在藏传佛教的护法神群中，有一个威力无边的护法神叫大威德，他就是牦牛头金刚。我想这种以牦牛为中心的文化完全可以称之为牦牛文化吧。

从措勤(Tshochen)到改则，再从改则(Gertse)到革吉(Gegyus)，650公里的路途中，人烟稀少。偶尔在一些盐湖边遇到一两户孤零零的牧民，令我们喜出望外。于是走进帐篷，盘腿坐在牦牛皮垫上，与牧民交谈起来。在革吉，我从一位老人的口中了解到这里过去的一些生活情形。

最早革吉一带有五大部落，即羌堆byang-dod（意为上羌）、羌门Byang-mad（意为下羌）、夏马Shar-ma（意为东部）、洛玛lho-ma（意为南部）、巴措Bar-tsho（意为中间的湖）。每个部落有七八十户到一百户左右。还有些小部落，如察萨德古，其祖先来自康区(kham)、安多地区，所以又叫康革吉(khanm-Gegyus)。1959年平叛后，改为察卡(tshaka)区（意为盐湖边的区）。原班措部落所在地划归雄巴区，洛马则一分为二，一部分属于雄巴(zhung-pa)区，一部分属于亚热(Ya-Ra)区，人称“雄巴洛马(Zhung-pa-Lho-ma)”、“亚让洛马(Ya-Ra-Lho-

Ma)”。其余三个部落组成一个区，三个乡。合作化后，羌门乡分成四个生产队。

这里最大的寺院叫曲林(Chos-ling)寺，属于噶举(Ka-gyu-Pa)派，主寺活佛革吉扎西(Ge-Gus-Tashi)很有名气。当他80多岁圆寂以后，在昌都(Chado)地区的丁青县找到了他的转世灵童，当地人集资12多万元为这位灵童添置所需物品，还捐了一部汽车给寺院。

最为奇特的是，在革吉的色果乡还存在过兄妹结婚的历史，但大多数地区严禁近亲结婚，而且规定男五代、女四代亲属不能通婚。富裕人家通婚讲究骨系。这一带较有名的骨系有“察莎Tsha-Sa”（意为盐土）--

由于这里有全藏区最大的盐湖，许多名称都与盐有关、“玛诈”（意为辣椒）、“莫若”（意为打猎）、“穷波”（意为大鹏鸟）。同一骨系的人禁止通婚。过去婚姻大都由父母包办。结婚后很少立即独立，一般在一两年后才单独立帐篷，从父母处分牲畜，但仍与父母相隔不远，共同组成一个“协”圈。家中最小的孩子不论男女，婚后永不离家。

逢年过节，革吉县察卡区的人们喜欢跳一种名为“察卡卓果谐”的自娱性歌舞。“卓果”指牧区或牧民。“谐”为藏语歌舞之意¹

。每年藏历八月十五日，人们举行当地称为“德桑”的民间祭祀活动。上午身着盛装的男女老少，带着香草、糌粑、青稞酒到寺庙或山顶上烧香拜佛，祝愿风调雨顺，牛羊肥壮。然后回到牧场举行隆重的赛马仪式，下午就开始跳卓果谐，通宵达旦。跳舞时，大家围成圆圈，男半圈，女半圈，或男女混合，少则几十人，多则上百人，随意出入。男唱一段众人起舞，女唱一段又一起跳，边唱边舞，按顺时针方向移动，有时也在原地来回移动。舞时从慢板开始逐渐加速，最后达到高潮。长短依歌词而定。

牧民们主要养绵羊，稍有余力，就喜欢养马。有一家人有80多头牲畜，养了十几匹马。养马不是为了出售，所耗饲料却不少，所以没什么经济价值。但在牧民们的观念中，马是宝贝，富裕的象征，男人没有马骑，步行，就会被视为低人一等。每逢赛马，人们都会倾其所有将自己的马装饰得花团锦簇，因为在那不寻常的节日气氛中，不管是王公贵族，还是奴隶僧侣，平时的身份地位都不重要了

，一切取决于赛马的结果。一旦在比赛中名列三甲，王位、荣誉、守护神都属于得胜的马及其主人。

牧民们养羊主要是为提供肉食和羊毛。解放后一段时间，羊毛由国家统一收购，牧民完成收购指标后才能买口粮，同时卖了酥油才能买茶叶。解放前，则有康巴商人、新疆商人和牧民本身，将羊毛、盐运到拉达克、印度、尼泊尔出售，换回布匹、大米、红糖、水果、炊具、马具等，也有拉达克人带着他们的特产阿里康布（杏子）和别的东西上门换取羊毛等物品。

革吉的牧民不杀4岁以下的羊，也忌讳自己动手杀牛羊。实在无力请人宰杀，就将牲畜捆起来，捂住其口鼻，让它窒息而死。在牲畜断气之前绝对不能用刀子。操刀之前，口念六字真言，还要用转经筒在牛羊的脑门处点一下。剖开牛羊时，千万不能让血溅到自己的前胸。而且无论是请人，还是自己动手，女人都不能与此沾边，连帮忙也不行。每月15、30两日严禁杀生。一般在一年的10月至11月间宰杀牛羊，约一周一只，将整个冬天所需的肉食全部准备好。除非遇到婚礼、开会等特殊情况，其余时间都不再宰杀牛羊。

革吉的牧民储存过冬的肉食也自有一套。他们先吃内脏，然后将牛羊切成几大块，填回牛羊皮里，再拿到屋外冷冻起来，需要时又一块块掏出来，这样可保持牛羊肉的新鲜。另外牛羊切成多少块，从什么部位割开，都有一定的讲究，有的是4块，上面两块下面两块；有的是18块。一只羊的肉要装进另一只羊皮里。也有人将内脏洗干净，装进牛羊肉的胸腔，到第二天春天还有内脏吃。一般认为最好的肉是胸脯肉，用来招待客人，或由家里的老人、主人、男人享用。脖子、腿脚肉就差一些，内脏中的肺都用来喂狗，人是不吃的。

我虽在色达草原上生活了多年，但对于革吉的老人说到的一些情况仍感新奇。辽阔的草原啊，不知还隐藏着多少正在消失的古老生活方式的秘密！

我们的汽车来到一个湖边，看到湖面反射着阳光，放出宝石般的光芒，一大群羊在吃草，几顶帐篷上飘出袅袅炊烟，就连急着赶路的南希(Nancy)教授也激动地要司机停车。刚下车时，几只牧羊犬对着我们嗷嗷大叫，对它们来说，我们无异于天外来客吧。特别是南希，她一直穿着在拉萨买的一件黑平绒藏装，头上还像许多藏族姑娘一样，扎着一绺丝线。她一会儿在湖边拍照，一会儿跟着羊群走

得很远，变成了一个小黑点。我跟牧民坐在一起，喝茶、聊天、抽烟。生活在如此荒凉的环境中，长年累月地与雪灾、寒冷、暴雨、野兽相搏斗，但他们从不因此而怨天尤人。我问他们：“觉得辛苦吗？”他们只回答了一个字：“不”！以我长期与牧民一起生活的经历，我深深感到这个“不”字并不仅仅是一个简单的否定回答，它融汇了牧民上千年来形成的性格。在有人形容为“生命禁区”的青藏高原，天高气寒，自然灾害频繁，只有无所畏惧才能与之抗衡。胆小、畏惧、懦弱、动摇，都会失去生存和发展的机会。一次雪灾降临，就足以夺去人们赖以生产生活的全部资料。这时，没有电话、没有汽车，周围几百里外没有人烟，可以说是“叫天天不应，呼地地不灵”，惟有靠自己去战胜一切，克服一切困难。长期的砥砺磨炼，逐渐培养了牧民吃苦耐劳、勇敢坚毅的性格。所以不管他们多么劳累，甚至面对生命危险之时，你问他们：“辛苦了吗？”他们的回答总是三个字：“没辛苦。”或者是一个字：“不。”美国人类学家艾克瓦尔认为，这种性格来自高寒、缺氧、紫外线强等因素的影响。对于这种环境决定论，我并不完全赞同，但青藏高原的藏族游牧民确实对开发生命的禁区作出了最重要的贡献，他们靠的就是这个“不”字所代表的精神和性格。世界上没有任何别的民族可以替代他们在这片土地上生存下去，并开发这一地区。因此，“不”字或“没辛苦”实际上标志着在特殊的自然环境条件下生存的一种方式。物质的贫乏始终不能销蚀牧民们精神上的富足，他们总是有说有笑，自得其乐地生活着。

就在去阿里(Ngari)的这一年，我也去了瑞士。我的房东叫伊丽莎白。她的收入很高，过着富裕的生活，可总是闷闷不乐，经常唉声叹气。问她有何不满，她也说不清。于是我跟她讲了藏北牧民的生活及精神状况，还建议说，如果不愿意，就没必要每天上班，腾出时间来听听音乐，做点自己感兴趣的事情。经过几天的交流，有一天她果真没去上班，还报名参加藏语学习班。虽然她不一定想成为藏学家，但精神有所寄托，人也开朗了不少。同行的马丽华对此提出异议，她认为我企图将康巴人的性格和人生观传遍全世界，在短短的十多天里，竟然将一个娴雅淑静的伊丽莎白小姐引上一条上班迟到甚至不去上班的邪路，还得意洋洋地自以为“很东方”、“很西藏”、很潇洒。其实人生在世，生活方式各不相同，重要的并不是合乎某些理想的模式，而是达到自己的内心平衡。当伊丽莎白按时上下

班，挣很多钱时，众人以为这很正常，但她自己感到压抑、不快活，那么鼓励她摆脱束缚，恢复自由天性，又有什么错呢？其实，这并不是我们康巴人的性格或人生观，而是涉及物质与精神的一个重大哲学命题。我曾在美国太平洋路德大学人类学系就讲过这个题目，即“物质与精神的平衡论”。我认为人类生活，甚至每一个人的生活都离不开物质与精神，一旦二者失去平衡，难免出现社会的不稳定或个人的失常现象。在暂时物质贫乏的藏北，有他们与此相平衡的一套精神生活。孩子们在无际的草原上荒漠中每天用歌声送走晚霞；阿爸阿妈每天用嗡嗡的念经声迎来日出。俗话说：“知足者常乐”，因为知足，他们可以在任何时候都能平静地面对各种困难，而从不叫一声“累”或“苦”。不过他们在知足的同时，又对未来充满希望，这使他们的心理永远健康快乐。

当伊丽莎白、南希等人开始对城市生活感到厌倦，渴望重拾田园牧歌之时，古老的游牧民族却在朝着相反的方向发展。过去牧民们一直过着自给自足的生活，他们穿的是自制的兽皮衣，住在牦牛毛织成的帐篷里，烧的是牛粪。除了茶叶、食盐、刀枪以外，几乎所有生产生活用品都是自己做的。所以清朝的赵尔丰长达二十年的封锁，也未能将色达的牧民赶尽杀绝。如今他们为现代文明所倾倒，吃穿用住越来越依赖于市场经济。大米、面食、蔬菜、水果等，在牧民的食物中所占比例越来越大；他们甚至在夏天脱下以前从不离身的皮袄，换上汉装、西装、运动服、人造革衣服，说是既便宜又轻巧。过去人们一边念经一边打酥油；现在很多人家都用上了牛奶分离器；过去牧民们居无定所，现在一年四季大部分时间住在固定的平房里，只在夏季和秋初暂时迁到高山牧场；过去牧民看太阳的影子知道时间，听鸟儿的鸣叫判断季节；现在则抬腕看手表，开始或结束一天的工作；太阳落山了，鸟儿归巢了，牛羊入圈了，这在过去通常意味着一个英雄登台亮相，或是一段神山神湖的传说故事。现在有了收音机、录音机，丰富多采的现实生活和流行歌曲可随时传遍牧区的各个角落。牧民们对商店里百分之七八十来自内地甚至国外的东西爱不释手，他们渴望走向现代化，不再留恋牧歌的年代。

阿里七个县中的三个县位于藏北牧区，俗称“东三县”，这三个县无论在文化意蕴上，还是自然地理上都属于藏北高原，传统意义的阿里指集中在西部的四个县：噶尔(sgar)、日土(ru)、扎达(rtsa md)、普兰(spu hreng 或 spu

rangs), 尤其是后三个县。东三县虽说是县, 常常方圆几百里荒无人烟, 即使在县城, 也不过是立着几排平房, 连老带小才几千人, 也许有一家人开收录机, 全城都听得到; 有一家人炒回锅肉, 全城飘着香。从昂仁到狮泉河, 几乎看不到过往的车, 回想每次过四川的二郎山时, 穿梭如织的车辆不知要为错车花费多少时间, 承担多少风险, 在阿里就完全不存在这样的难题。

越往西走见到的牦牛越少, 山羊越多, 直至接近狮泉河, 就完全见羊不见牛了。这里到处传诵着有关羊的故事。最出名的莫过于文成公主建大昭寺时, 由羊运土填平了湖, 所以至今大昭寺还供着羊的塑像。文献资料说, 过去人们常常赶着一群群山羊, 驮着盐湖出产的盐, 经过几个月的艰难跋涉, 到尼泊尔或印度出售, 换回他们所需要的日常生活用品。今天, 我们在普兰(spurang)亲眼看到了一群山羊驮着盐, 每只羊挂着两只鼓鼓囊囊的口袋, 估计一只负重10来斤。我从小到大, 看见的都是马、牦牛等较大的动物驮东西, 现在看到矮小的山羊这个怪样子, 感到有些滑稽, 同时也为它们的负担而心生感叹。

阿里西部牛少羊多, 与土质日趋沙漠化有关。牦牛虽力大无比, 但吃起草来很老实, 挨着挨着一片片的吃, 再矮的草, 只要够密, 它的舌头能舔到, 就能吃到嘴里。一般上午赶到一个地方, 下午仍然在原地或附近来回吃草, 跑不远。羊就不同了, 东吃一口, 西咬一下, 一天翻过几座山, 牧羊人非得跟着跑, 很累。阿里沙地上稀稀拉拉的草, 正适合羊群生存。记得多年前我在国外讲学, 要买毛衣, 有朋友劝我买开司米(cashmere), 这是当时北京卖得最火、最贵的衣服。我买来一看, 不就是羊绒衫吗? 羊毛包括羊绒是阿里最重要的特产, 尤其是日土的山羊绒是世界级的优质山羊绒。可惜阿里本地不能生产成衣, 只是将原料卖到克什米尔或巴基斯坦将羊毛加工, 再转去欧洲制成开司米。不知什么时候阿里的宝贵资源可以不像这样, 只是以较为低廉的价格出售原料, 而是自己加工, 自己生产开司米, 并以此为拳头产品, 改善这一地区的经济状况呢?

除羊毛以外, 阿里还出产黄金。据林田的《藏行记实》介绍, 民改前, 在藏北草原的纳仓部落与西面的邦巴部落之间, 存在着一个专以掏金为生的赛巴西加部落。“赛巴”即挖金人的意思。每年夏天, 这个部落和其他部落总有几十个人到北面的“龙布”和东面的“扎苦拉”山上去挖金, 他们先到山里挖深沟, 取出含金的

砂土，然后到河里淘。赛巴西加部落和其他部落不同，不是向西藏地方政府“噶厦”交差纳税，而是直属达赖喇嘛，向“孜恰列空”即布达拉宫直属达赖的财政机构交金税。每人每年向孜恰列空派来的“赛本”（金税官）上交相当于10粒青稞重的砂金，余下的砂金归赛本收购。按多年流传下来的规矩，一粒青稞重的金子，换取一小铜盒（约半斤多）青稞。于是，赛巴加西部落的人认为自己既不是“阿布霍”¹，也不是“堆巴”²，而是地地道道的卫藏人。据说除了那两座山，藏北草原还有很多地方产金，有的地名就叫“绰扎伦”，意为挖金地。现在阿里地区开采的主要是硼砂。不过，物质资源的开发毕竟有限，对环境的影响和破坏也未可预测。如果有一天，能够充分开发利用阿里丰富独特的文化资源，那么这一地区的荒凉和满目废墟，却正是其魅力之所在。